

成吉思汗忽必烈评传

(下)

杨建新 马曼丽 著

匡亚明 主编

中国思想家评传丛书

本纪第一

太祖

太祖法天啓運聖武皇帝諱鐵

部人其十世祖孛端叉兒

生二子長曰博寒葛答黑次

夫亡阿蘭察居夜寢帳中夢白

色神人來趨臥榻阿蘭驚覺遂有娠產一子即孛端叉

兒也孛端叉兒狀貌奇異沉默寡言家人謂之癡獨阿



南京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成吉思汗 忽必烈评传/杨建新,马曼丽著. —南京:
南京大学出版社,2011.4

(中国思想家评传丛书/匡亚明主编)

ISBN 978-7-305-05936-0

I. 成… II. ①杨…②马… III. ①成吉思汗(1162 ~
1227)-评传②忽必烈(1215 ~1294)-评传 IV. K827 =4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76476 号

中国思想家评传丛书

(典藏版)

成吉思汗 忽必烈评传

杨建新 马曼丽 著

南京大学出版社 出版

(南京大学校内 邮政编码:210093)

安徽省儒林图书有限公司 发行

网址:www.rulin.com.cn

三河市华新科达彩色印务有限公司 印刷

开本 660×960 印张 32.5 字数 350 千

2011 年 4 月第 1 版 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305-05936-0

定价:64.00 元(上、下)

中国思想家评传丛书

名誉顾问 陆定一 谷 牧 李铁映 陈焕友

《中国思想家评传丛书》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 王霞林

组 员 任彦申 王国生 王斌泰 石启忠
韩星臣 洪银兴 冯致光

学术顾问 (按姓氏笔画为序)

丁光训 丁莹如 王元化 王朝闻
冯友兰 曲钦岳 任继愈 刘导生
刘海粟 安子介 孙家正
杜维明(美国) 杨向奎 苏步青
李 侃 吴 泽 何东昌 张岱年
陈 沂 罗竹风 赵朴初 施觉怀
钱临照 徐福基 袁相碗
席 文(美国) 唐敖庆 黄辛白
蒋迪安 程千帆 谭其骧 滕 藤
戴安邦 魏荣爵

主 编 匡亚明

终审小组 茅家琦 周勋初 林德宏

副 主 编 (按姓氏笔画为序)

卞孝萱 任天石 巩本栋 茅家琦
周勋初 林德宏 洪修平
蒋广学(常务) 潘富恩

忽必烈评传

杨建新 著

绪 论

忽必烈的一生,可以分执政前和执政时两个阶段。从其政治活动中发生的一些标志性事件和变化来看,忽必烈的整个政治生涯可以划分为四个时期。

第一个时期是从贵由汗去世(1248年)后,他公开出面支持他的兄长蒙哥为汗开始,到他即汗位(1260年)。这十年期间,是忽必烈在蒙古贵族中崭露头角、展现其政治军事才能于世之时,也是他独树一帜,诚心接纳汉族知识分子,虚心学习“汉法”,了解汉人思想和心理,了解中原社会政治、经济、文化情况的时期。这一时期,他在诸多蒙古贵族中显得十分突出,他的活动体现了他是一位积极学习农业民族社会的统治经验,力图改变其草原蒙古贵族传统思维方式和统治方式的杰出人物。

第二个时期,大约从1260年到1271年。在这十年期间,他集中精力,努力调动一切力量来巩固自己的统治。首先的

一大要务,就是平定蒙古贵族反对其继承大汗地位的反抗活动。他一即位,首先遇到的是他的弟弟阿里不哥的武装反抗。这次武装叛乱虽然在1264年阿里不哥归降后结束了,但以阿里不哥为代表的蒙古部分贵族反对他的活动,却持续了多年,甚至可以说与忽必烈在位相始终。其次就是铲平了以李璘为首的汉族军阀的叛变,并以此为契机,忽必烈采取措施削弱了归降的汉族军阀官员们的割据势力,进一步加强了中央集权。其三是中原地区的历史与现实为基础和主要依据,建立各级官制,制定各种制度,完善管理体制。在这一时期,忽必烈表现出他的聪明才智和雄才大略,反映了他敢作敢为、刚毅豁达的气度,同时也是他虚心吸取汉族谋士的智慧,大量采用汉法的阶段。这一时期的一系列措施,为蒙古族贵族和元朝的统治,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忽必烈政治活动的第三个时期,大约从正式建立元朝(1271年)到1281年,也是十年。这十年的主要活动,是聚集力量,出兵消灭南宋,实现中国统一和治理江南,进一步巩固政权。这十年应该说是忽必烈一生中最辉煌的时期,也是元朝的鼎盛时期。由于全国统一,社会生产得到恢复和发展,科学技术、文化艺术在这样的沃土上,也得到了发展,形成了元朝独特的文化风格。同时,中国境内各民族社会经济生活更加接近,各民族关系日益密切,民族融合和同化现象日益明显,特别是大量的蒙古人、女真人、契丹人、党项人日益汉化,大量的色目人或汉化或发生新的融合,为我国回族和其他一些民族的形成奠定了基础,使我国的民族格局基本形成。这个时期是中国历史上一个重要的历史时期。

忽必烈政治活动的第四个时期,是从至元十九年(1282



年)到他去世,又是十年时间。这期间,由于在军事上统一全国的胜利,使他飘飘然,特别是由于国内经济有了一定的基础和发展,南宋军队投降,也使他猛然间增加了大量水军,于是他有意无意地继承其先辈们的作法,穷兵黩武,对外扩张,对日本和东南亚发动了多次武装侵略,而且这些侵略活动,基本上以失败而告终。这些扩张活动,不仅给被征伐的国家和地区造成严重的损害,更重要的是给刚刚得到一定恢复的元朝社会,带来了严重的灾难。忽必烈为了维持东侵南伐的大规模军事活动,就需要大量征兵,更需要大量的财力,于是支持和督责其臣下想尽办法向老百姓搜刮财富、开辟新的财源、增加赋税等聚敛财富的作法,就成为这时期元朝国内政治的重要特征,而这一切必然引起元朝各地,特别是直接受征兵、征赋之苦的南方各省农民的反抗。在忽必烈眼里,这不仅是乱民造反,而且是汉族反对蒙古族统治的一种表现,于是进一步在国内强化了对汉族,特别是对南方汉族的防范和压迫,这又造成和进一步激化了国内民族矛盾的尖锐。再加上忽必烈在当时虽然只有 67 岁,但长年酗酒,身体肥胖,行动不便,记忆衰退,思考问题已经很感吃力。而且这时期的他,身边已经没有什么汉族大臣,他所信任的一批蒙古族贵族和色目商人出身的大臣以及番僧所行政策,远离儒家思想,也就远离广大中原地区的实际,使忽必烈陷入了恶性循环的政治漩涡而难于自拔。

忽必烈是一个很复杂的历史人物,因此,对他的评价,可以有许多角度,也有很多说法。近几年来,对他的评价,主要集中在所谓“改行汉法”、“附会汉法”的问题上。

忽必烈在“藩府”以一个蒙古族亲王的身份从事政治活动



以来,就以尊重汉族士人、推行“汉法”的面目出现于世,到他称汗、当了皇帝、建立元朝后,更是适应中原广大地区的实际和汉族社会的传统思想文化,在中原地区恢复和实行了自古以来的“汉法”。应该说,从蒙古汗国建立以来,这是忽必烈对蒙古汗国的统治思想和他们所施行的蒙古传统制度的一种改革,这种改革是需要极大勇气和魄力的,也是忽必烈本身的伟大之处。但是,在充分肯定这一点的同时,许多人过高的估计了忽必烈实行“汉法”的深度及其作用,把忽必烈抬高到一个完全离开蒙古贵族传统思想和地位的一位超人,或把他与汉族出身的封建帝王相提并论。我认为,这是不符合实际的。

不错,历史上确曾有过一些少数民族的统治者,尊奉汉文化和“汉法”,极力推行过一些汉化政策,如由氐族建立的前秦皇帝苻坚,羌族建立的后秦皇帝姚兴,北魏皇帝拓跋宏等。特别是拓跋宏,不仅采用汉法,而且在鲜卑中提倡汉文化,改革鲜卑风俗,令鲜卑人使用汉语,与汉族通婚等。他的这种政策,显然是一种汉化政策。清朝的玄烨、胤禛、弘历也都是实行汉化的著名人物。但是忽必烈与他们,绝对不能同日而语。忽必烈只是根据他所处地位和面临的问题,在统治汉地中,采用汉法,对他来说,在面对汉族人为主的中原地区,也是一种“因俗而治”的政策和思想。他虽然对汉文化很推崇,对汉族知识分子很尊重,然而他自己做为一个蒙古贵族,几乎不懂得几个汉字,不会说几句汉话,汉族大臣虽然喋喋不休地给他讲孔孟之道和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道理,但对他来说,仍是囫圇吞枣,一知半解。凭着他对汉族知识分子们的信任,以及当时面临的实际问题,采取了一系列的汉法,他并不着意追求汉族的文化和制度,特别是他并不主张用汉族的传统思想



和习俗,来改变蒙古族的传统和习俗,甚至在某种程度上,采取一切办法来阻止这类事情的发生。因此,他所谓行“汉法”,与汉化是完全不同的,在他的行为中并不排斥他遵行一系列传统的蒙古草原游牧贵族所惯行的制度和作法。

忽必烈是一位敢于突破某些游牧草原贵族制度和传统的改革者,但同时,从骨子里他仍是一位蒙古人,是在蒙古草原上长大的,有头脑,勇于进取,敢于改革的蒙古族的伟大人物,正因为如此,他比那些所谓完全汉化的人更伟大,更有智谋。这样看,也就能更好理解他的所作所为,更便于确定他在中国历史上应有的崇高地位。

忽必烈是研究蒙古族和元朝历史所必须加以研究的人物,因此,关于研究忽必烈的论著,是十分丰富的。在我写本评传的过程中,韩儒林先生主编的《元朝史》、周良霄先生所著的《忽必烈传》以及其他先生所写的有关忽必烈和元朝史的著作,给了我许多宝贵的思想和资料。我在充分吸取诸位先生成就的基础上,用我的感觉,我的看法,对忽必烈和与他有关的一些事和人,提出了自己的看法。而且由于有了许多先生的论著,所以我也并不着意事无巨细地介绍忽必烈的一生,而只是从“评传”的角度,来评述他一生中可评之处。

这就是我写忽必烈的一些基本想法,作为引子,供读者评阅。



第一章 锋芒毕露的亲王

一、忽必烈的出身

忽必烈出生于蒙古成吉思汗十年(宋嘉定八年、金贞祐三年)八月乙亥(1215年9月23日),其父为成吉思汗第四子拖雷,其母唆鲁和帖尼^①是客列亦惕部(怯烈部)王罕的侄女。拖雷有11子^②,忽必烈排行第四,他与蒙哥(排行老大)、旭烈兀(排行第五)、阿里不哥(排行第六)均为唆鲁和帖尼所生。

忽必烈出生之时,成吉思汗已经建立起了统一的蒙古政权,西域亦都护归降,西夏王称臣,并已大规模伐金,迫使金主迁都求

^① 又作莎儿合塔泥、唆儿忽塔尼等。

^② 拉施特主编,余大钧、周建奇译:《史集》第二卷,商务印书馆1985年版第190页作10人。

和,山东、河北大片中原领土已为蒙古所有。忽必烈出生后,在他12岁以前,成吉思汗就统帅蒙古铁蹄横扫中亚,深处斡罗斯,取河西,灭西夏,建立起了威震欧亚的强大汗国。他的英雄祖、父辈们,在他幼小的心灵深处,留下了永远磨灭不了的印象。

忽必烈12岁时(公元1227年),他的祖父成吉思汗去世,他的伯父窝阔台继承了大汗的位置。窝阔台在位的13年,是蒙古汗国继续发展壮大的时期。在这13年中,蒙古汗国完成了灭金大业,占领了中国北方的中原、西北和东北广大地区。在西方,拔都等人在中亚、钦察草原广大地区,建立了稳定的蒙古政权;同时,窝阔台在耶律楚材等人帮助下,在北部中国初步建立和恢复了适合管理汉族农业地区的政治、经济制度,在武功和文治方面,都取得了超过成吉思汗时期的重大成就。在窝阔台统治的13年里,也是忽必烈一生中的重要时期,这个时期对形成他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和性格方面,都有着极大的影响。

从窝阔台去世到蒙哥汗即位为汗的10年,是蒙古汗国历史上统治集团内部最为动荡的10年,蒙古贵族的各个集团围绕汗位继承,拉帮结派,明争暗斗,剑拔弩张,最终使蒙古大汗的继承权由窝阔台系转入了拖雷系。做为拖雷的一个儿子,忽必烈也必然卷入这场你死我活的政治阴谋和争权夺利的斗争中。这10年是忽必烈由青年进入壮年的时期,蒙古汗国统治集团内的权力派系之争,无疑为他的成长、成熟创造了极好的条件,促使他走出狭隘的宗族、民族圈子,最终成为一个多谋善断、广纳博采、雄心勃勃的人,这对他以后的政治素质和领导才能的形成,起了重大的作用。

对忽必烈的成长起重大作用的,最主要还是蒙古社会物



质、文化生活条件的巨大的变化。40岁以前的忽必烈,主要生活在蒙古地区。然而在他青壮年时期,蒙古社会就已经与他的祖父辈们长期生活过的蒙古社会,有了天壤之别。且不说生产关系、社会性质的重大变化,仅就物质、文化生活条件的变化也是巨大的。从成吉思汗后期,蒙古大汗所在地就已经改变了天苍苍、野茫茫的景象。在辽阔的草原上已经出现了金碧辉煌的幕帐,内地和中亚各地的商贾云集在大汗和各亲王贵族的帐幕周围,各种商品琳琅满目,应有尽有;汉人、契丹人、女真人、色目人,甚至欧洲人,投靠于大汗和各亲王贵族,为他们出谋献策,讲说世界各地情况和风土人情。到窝阔台和贵由时期,随着军事征伐的胜利,蒙古族活动和控制地区扩大到了中亚、西亚、东欧和中国北部大部分地区,蒙古大汗牙帐所在地——哈刺和林不仅建起了相当规模的城市,而且已经成为世界性的政治、经济城市和聚点。^① 在过去以游牧为主的草原上,不仅出现了城镇,而且出现了农业和手工业。在这种情况下,大汗及其家属虽然仍生活在浓郁的草原生活气息中,但其文化教育、娱乐饮食、起居交往已经与纯粹的游牧生活和环境有很大区别。忽必烈的青壮年时期,就是在这

^① 在蒙哥时期到过哈刺和林的法国传教士鲁不鲁乞在他的游纪中说,在哈刺和林,他看到大批基督教徒,其中有东欧、西欧及印度等各族人,还有各地的建筑师、金匠、织布工人等。他还说哈刺和林“城里有两个地区,一个是萨拉森人区,市场就在这个区里,许多商人聚集在这里。……另一个是契丹人区,这些契丹人都是工匠。除这些地区外,还有宫廷书记们的若干座巨大宫殿,十二座属于各个不同民族的异教徒的庙宇,两座伊斯兰寺院,一座基督教徒的教堂。城的周围环绕着土墙,并有四个城门。东门出售小米和其它谷物,西门出售绵羊和山羊,南门出售牛和车辆,北门出售马匹。”见吕浦译、周良霄注《出使蒙古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3年版,第175—197页。



种迥然不同于乃祖乃父的环境中渡过的。而且从记载中看,他不像他的父亲那样,长年在外率兵打仗,这就使他有更多时间和机会在哈刺和林参与各种交往,从各地各种人处了解世界的情况,得到更多知识,特别是从各种文人儒士处吸收知识和了解情况。正因为如此,所以人们评价他早就“胸怀大志,思大有为于天下”。

忽必烈的成长和以后的发展,还受到他的家庭的重大影响,并为他提供了良好的机遇。许多研究者认为,忽必烈的母亲对他的成长起了很大的作用。从一些记载来看,这个说法是十分有道理的。

忽必烈的母亲唆鲁和帖尼是一位智勇双全而又善于教育子女的母亲,在她所生的四个儿子中,有三位后来成了蒙古大汗、元朝皇帝和伊儿汗国的汗。仅就这一点,唆鲁和帖尼也可算是世界历史上少有的妇女了。

拖雷作为成吉思汗的幼子,直接继承了成吉思汗所拥有的根据地,即以其牙帐为中心的三河流域^①。窝阔台四年(1232年,忽必烈16岁),时年40的拖雷去世,根据窝阔台的旨意,拖雷的全部兀鲁思——封地、百姓和军队交由唆鲁和帖尼管理。拖雷及其妻子唆鲁和帖尼在蒙古汗国中,实际上是除了大汗以外,最有权势和威望的人物。他们两位也都最坚决、最积极的支持窝阔台继承大汗汗位。^②在拖雷去世后,窝

① 土拉河、鄂嫩河与克鲁伦河上游广大地区。

② 对此学者们有不同意见。有人根据一些情况推论,拖雷是窝阔台继承汗位的反对者,并进一步推论窝阔台用毒药害死了拖雷。见元史研究会编、中华书局出版《元史论丛》第一辑载《从窝阔台到蒙哥的蒙古宫廷斗争》。此说虽有新意,但根据并不充分,主观分析成分太多。



阔台“实施任何政事时,不管是关系到帝国的前程还是关系到军队的布置,他(窝阔台——引者)总首先跟她(唆鲁和帖尼——引者)商讨,并且不允许改动她提出的一切建议”^①。她在拖雷去世后,也全力维持窝阔台的地位。窝阔台曾将应属于拖雷系的两个千户拨给了自己的儿子阔端,引起拖雷系贵族不满,唆鲁和帖尼却心平气和劝大家冷静,服从大汗安排。^② 她的这一作为,维护了大汗权威,博得了有实力的阔端王子的好感和感激,显示出她是一个心怀全局、目光远大、很有心计的妇女,也为她的儿子们处理复杂关系树立了良好的榜样。唆鲁和帖尼除了在处事为人方面对忽必烈有直接重大的影响以外,特别是在为把大汗地位从窝阔台系转入拖雷系的手中,立下了汗马功劳,为以后忽必烈继承汗位,奠定了基础。

唆鲁和帖尼及其诸子,虽然对窝阔台全力支持,但是对大汗的位置并非无觊觎之意。在窝阔台时期,唆鲁和帖尼就“获得了各方面的拥戴,因此使所有的人听从她的旨意”^③。但是在窝阔台去世后,他的妻子脱列哥那哈敦却牢牢地掌握了大权。脱列哥那是蔑儿乞惕人,由于他是窝阔台五个最有权势的儿子^④的生母,又“生来好用权势”^⑤,而且她也许早已察觉到其他人对汗位的觊觎,所以利用各种方便条件和优势,牢牢

① 志费尼著、何高济注译:《世界征服者史》下册,内蒙古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655—656页。

② 参见《史集》第2卷,第204—205页。

③ 《世界征服者史》下册,第657页。

④ 贵由、阔端、阔出、哈剌察儿、合失。

⑤ 《史集》第2卷,第7页。



地把权力抓在自己手中,一方面以大汗皇后的身份,排斥异己,安置亲信;一方面向各路宗室亲王发出召开忽里勒台的通知,等待其长子贵由返回。显然是由于脱列哥那的有意安排,经过了近三年时间,贵由才由钦察草原回到和林,并于1246年秋正式召开了忽里勒台。参加这次忽里勒台的宗室亲王很多,但当时在西方势力最强大、地位最崇高的术赤的儿子拔都,却托故不参加会议。唆鲁和帖尼及其诸子,一方面都积极参加了忽里勒台,并支持和拥护贵由继承汗位;另一方面,唆鲁和帖尼却在观察动静,并未停止为其子争夺汗位的活动。她终于看到拔都与贵由之间的矛盾日益尖锐,已经到了可以利用的程度,而拔都则是她实现夺取汗权的依靠力量。终于机会来了。当1248年春,贵由汗由和林向西进发,准备回到他的斡耳朵叶密立养病时,唆鲁和帖尼暗中向拔都告密,说贵由汗率众西行,目的是要消灭拔都的势力。对此事的可信度至今应该说还是一个谜,^①但可以肯定的是,唆鲁和帖尼利用拔都对贵由继承汗位的不满,有意加剧或利用两者之间的矛盾,以从中取利。拔都这时也许是接到唆鲁和帖尼的消息,率军东迎。贵由行至中途病死,拔都行至阿剌豁马里^②听到此消息,遂于该地驻军。

拔都在贵由汗去世后,采取了一项非常措施,他以当时各宗王的长兄的身份,召集各宗王贵戚到他那里举行忽里勒

① 《史集》第2卷第205、221页有贵由西进的目的是消灭拔都之意,而《元史》及《世界征服者史》中却无此意。格鲁塞著、魏英邦译《草原帝国》认为当时拔都与贵由“都在准备斗争。贵由借口他的在额敏河流域的世袭领地受到威胁,从和林向西方进军。”青海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303页。

② 又作阿剌脱忽刺兀,在今伊塞克湖和伊犁河之间的阿拉套山中。



台,推举新的大汗。虽然此举受到察合台、窝阔台系的反对,但在唆鲁和帖尼及其诸子的支持下,拔都在自己的属地强行举行了忽里勒台,推举蒙哥为大汗。蒙古大汗位置由窝阔台系转入拖雷系这一重大事件,虽有许多条件促成,但唆鲁和帖尼的活动,确实起了重大作用,是她善于利用各宗室之间的矛盾,善于团结各方面的贵族,并善于观察形势,不失时机的促使自己的目的得以实现。当蒙哥汗继位的第二年(1252年)唆鲁和帖尼安心地去世时,忽必烈已经是37岁的成年人了。

二、初治汉地

蒙哥在以拔都为代表的术赤王系和拖雷系诸王的支持下继承大汗后,反对他的力量还是很强大的。他一方面用各种办法镇压诸王的反对和阴谋,另一方面起用自己的兄弟及支持者,以巩固蒙古汗国的已有成果。1251年,也即在正式推举蒙哥即汗位的忽里勒台上,“命皇弟忽必烈领治蒙古、汉地民户”^①。这是史料中所记忽必烈在政治舞台上的第一次露面,而且一露面就成为“领治蒙古、汉地民户”的亲王。^②

对这个任命,许多研究者只注意了他在“汉地”的权力,其

① 《元史》卷3,《宪宗本纪》。

② 许多研究者在说到蒙哥继位后对忽必烈的任命时,用《元史》卷四“宪宗尽属以漠南汉地军国庶事”一说。似乎从一开始,忽必烈就掌握了汉地的全部军政大权。这一点,下面我们将会作进一步说明。这里所说“宪宗尽属以漠南汉地军国庶事”,是一个从时间上没有限制的概括性的词,究竟是指什么时间,这是需要进一步研究的。



实,汉地仅是这一任命的一部分地区,另一部分地区则在蒙古。也就是说,是任命忽必烈管理蒙古和汉地两处的民户。这里所说蒙古,实际上主要指以后的漠南蒙古。至于“民户”的含意,也有探讨的必要。“民户”在《元史》中是一个专用名词,是一种交纳赋税的计算单位,其始于耶律楚材建议窝阔台“河北汉民以户计”,“西域人以人计”,而蒙古人并不在“民户”之内。所谓将“中原诸州民户分赐诸王”、禁“诸王不得擅招民户”、“籍汉地民户”等等,都是指中原汉族而言。蒙古人均属于一定的宗王,从无让别人管理一说。此外,“民户”是与“封户”相对而言的。“民户”主要是指经政府登记,由大汗直接控制其税役的居民。“封户”则是分给诸王的投下户。例如:“甲午年(1234年——引者)钦奉合罕皇帝圣旨:不认达达、回回、契丹、女真、汉儿人等,如是军前掳到人口,在家住坐做驱口(由贵族私人所有——引者);因而在外住坐,于随处附籍,便系是皇帝民户,应当随处差发,主人见更不得认识。”^①又如:“民户内续数出来底漏籍民户有呵,只教都属那见住州城田地里有者,有原招收来底人不须管领。”^②这里所说的“民户”,主要是三种含义,一是指以农业为主的农耕住户,二是指非蒙古人以外的汉人、契丹人、女真人等,三是指由大汗直接控制的居民。当时蒙古南部,即今内蒙古不少地区,长期是辽、金统治地区,这里农业已有相当发展,而且有大量契丹、女真和汉人居住,这些人被称为民户,以与蒙古人相区别。所谓命忽必烈领治蒙古民户,就是指这部分地区的“民户”。命他设衙

① 《元典章》卷17,《户部》三“户口条画”。

② 《元典章》卷17,《户部》三“户口条画”。

